

诉讼法学文库

◎ 总主编 樊崇义

刑事裁判权研究

◎ 彭海青 著

RESEARCH ON THE POWER TO CRIMINAL
JUDGMENT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中国政法大学
法学博士
学位论文

刑事裁判权研究

王明远 著

中国政法大学
法学博士
学位论文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诉讼法学文库 2007 (9)

刑事裁判权研究

彭海青 著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刑事裁判权研究/彭海青著. —北京: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07.6

(诉讼法学文库 2007; 9)

ISBN 978 - 7 - 81109 - 731 - 3

I. 刑… II. 彭… III. 刑事诉讼—判决—研究—中国
IV. D925.2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82978 号

刑事裁判权研究

RESEARCH ON THE POWER TO CRIMINAL JUDGMENT

彭海青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泰锐印刷厂

版 次: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6 月第 1 次

印 张: 11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286 千字

印 数: 0001 ~ 3000 册

ISBN 978 - 7 - 81109 - 731 - 3/D · 690

定 价: 26.00 元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发行部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8390325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E-mail: cpep@public.bta.net.cn

www.phcpps.com.cn

www.porclub.com.cn

《诉讼法学文库》编辑委员会

主 任：陈光中

副主任：樊崇义 杨荣新 应松年

编辑委员会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怀德 卞建林 江必新 李 浩 宋英辉

汪建成 陈光中 陈桂明 陈卫东 应松年

杨荣新 张树义 张卫平 樊崇义

主 编：樊崇义

副主编：宋英辉 马怀德

学术秘书：吴宏耀

电子邮箱：ssfxyj@sina.com.cn

《诉讼法学文库》总序

诉讼法制是现代法治的重要内容和标志之一，也是依法治国的重要保障。我国法制建设的历程已经证明，诉讼制度是否健全与完善，直接决定着实体法律的实际效力：没有相应的诉讼制度作为依托，实体权利只能是“镜中花、水中月”；没有完善的诉讼制度予以保障，实体法律将无法如其所愿地实现其追求的立法目的。更为重要的是，诉讼法制的完善程度如何，还直接反映和体现着一个国家、一个民族进步、文明、民主和法治的程度，是区分进步与落后、民主与专制、法治与人治、文明与野蛮的标志。在现代法治国家，诉讼制度作为法治的一个重要环节，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美国联邦最高法院法官威廉·道格拉斯曾谈到，“权利法案的大多数规定都是程序性条款，这一事实绝不是无意义的。正是程序决定了法治与恣意的人治之间的基本区别”。^①

我国 1999 年宪法修正案正式确立了“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治国方略，为推进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完善我国司法体制，提出了新的纲领和目标。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初步发展则培育了公众的权利观念，并由此对司法公正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此大背景下，通过增设新的诉讼制度以充实公民实体权利的实现途径，通过完善现行诉讼制度以保障实体法律的公正实施，从而推进依法治国，加快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的步伐，已经成为我国法治建设的关键所在。

诉讼制度的构建，与人们对诉讼原理的认识和把握有着密切的关系。诉讼原理是人类在长期的诉讼实践中，在大量经验教训的基

① 转引自季卫东：《法律程序的意义》，载《比较法研究》总第 25 期。

刑事裁判权研究

础上总结出来的、对有关诉讼活动的规律性认识。诉讼原理在诉讼制度的构建及运作中发挥着高屋建瓴的作用。只有正确认识和准确把握诉讼原理，才能构建较为完善的诉讼制度，才能推动诉讼活动向良性运作的状态发展。我国在改革与完善诉讼法律制度时，对于人类经过长期理论与实践探索获得的原理性认识，不能不予以重视，也不能不认真加以借鉴、吸收。

我国诉讼的立法和实践曾十分严重地受到“左”倾思潮和法律虚无主义的影响，诉讼规律和诉讼原理长期被忽视、被冷落。由此造成的后果之一：司法机关和诉讼制度的功能被狭隘化。例如，刑事司法机关和刑事诉讼法律仅仅被视为镇压敌人、惩罚犯罪并通过镇压敌人、惩罚犯罪来维护社会秩序的功能单一的工具，忽视了司法机关和诉讼法制所具有的制约国家权力使之不被滥用和保护包括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在内的公民基本人权的作用，忽视了刑事诉讼所具有的独立品格和价值。对诉讼原理、诉讼规律认识的片面和浅陋，已经严重地制约了我国诉讼法制发展的步伐，而且直接对公正、文明地进行诉讼活动产生了非常消极的影响。要扭转这一局面，必须在宏观法律观念上作一个大的转变，同时大力借鉴、吸收法治发达国家丰富的研究成果和宝贵的实践经验，加强对诉讼原理、诉讼规律的研究。

对诉讼原理的正确认识是诉讼立法科学化的前提条件。正确把握了诉讼原理，可以帮助我们全面地认识司法机关的功能，并对各种不同的诉讼模式、规则进行正确的取舍，从而在一定的诉讼原理的指导下构建更为科学和更适合“本土资源”的诉讼模式、规则。由此制定的法律，将具有更强的民主性、文明性和科学性。反之，如果不能正确把握诉讼原理，对于存在着内在价值冲突的各种可供选择的立法方案就可能难以作出正确的选择，立法活动就可能要多走许多弯路，甚至要付出沉重的代价。

对诉讼原理的正确认识对于司法活动同样具有重要的积极价值。对诉讼原理的正确把握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弥补立法的不足。法

《诉讼法学文库》总序

律永远是抽象的。要将抽象的法律适用于具体的案件，就必须有科学的观念作为指导。对基本诉讼原理的正确认识，将有利于指导人们对司法活动中必然存在的种种法律适用问题作出科学的解释，从而使法律文本本身存在的不足得到补救。在现代社会，由于法律的稳定性与现实生活千变万化之间的落差只能通过赋予司法人员自由裁量权的途径予以调和，因此对基本诉讼原理的认识，还直接决定着司法人员在行使法律赋予的自由裁量权时，能否作出符合公正标准的决定或者裁判。

要贯彻“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治国方略，保障诉讼活动的公正进行，也必须认真研究诉讼原理，把握诉讼规律。当前，我国已有不少学者开始探索一些诉讼原理性的问题，如诉讼法律观、诉讼法哲学、诉讼目的、诉讼职能、诉讼价值、诉讼法律关系等，并已取得了一定的研究成果，这有力地推动了人们法律观念的变化，并对立法和司法活动发挥着积极的影响作用。但总的看来，我国诉讼法学界对诉讼原理问题的研究距离立法、司法实践的需求还有很大差距，还需要继续深入。尤其是现有的研究成果一般只是就诉讼的某一方面进行探讨，缺乏对一般性诉讼原理的全面、系统的探讨。因此，随着我国法治进程的推进，探讨一般性诉讼原理已经成为我国诉讼法学界必须研究的课题。

为吸引更多的诉讼法学者致力于诉讼原理的研究，同时也为了能够促使诉讼原理研究及时对立法、司法、学理研究等多个领域产生积极的影响，并对司法实际工作有所帮助，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学研究中心特意组织力量进行此项题为“诉讼法学文库”的大型丛书的编辑出版工作。“诉讼法学文库”是中心的一项长期出版项目，面向国内外专家、学者开放，凡以诉讼原理、诉讼规律为内容且有新意、有深度、有分量的专著、译著，以及对公安、司法工作有指导意义，对立法工作有参考价值的其他诉讼法学著作均可入选。

《诉讼法学文库》自 2001 年面世以来，得到了诉讼法学界专

刑事裁判权研究

家、学者、实务工作者的热情支持，现已出版发行专著 50 多部，这些成果深受广大读者的青睐，已有多部著作获省部级以上的奖励，在这里特向广大读者和作者致以诚恳的谢意！由于编辑工作的需要，该文库从 2006 年起，以入选先后，另行排序。特此说明。

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学研究中心名誉主任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ree characters: '樊', '崇', and '新'.

2007 年元月于北京

序

强调法律至上，并通过法院的最终裁判作为一种基本手段来实现这一目标是现代法治的重要内容。在刑事诉讼中，法院有权对个人和单位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和如何处罚以及其他诉讼参与人的诉讼行为作出最终的评价，因而法院的裁判权对于刑事诉讼目的与价值目标的实现具有决定性意义。刑事裁判权在刑事诉讼活动中的地位决定了对其进行专门研究的必要性与重要性。

虽然近年来刑事裁判权已经成为学界和司法实践部门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之一，然而，这方面的深入、系统研究尚不够。彭海青在2004年征得我的同意，将“刑事裁判权研究”作为博士论文的选题。经过近两年时间的努力，于2006年4月完成博士论文写作，送交评审，5月顺利通过答辩，并被答辩委员会一致评定为优秀博士论文。又经过半年多时间的认真思考、修改，最终形成了这本专著。

本书就刑事裁判权的产生、内涵、特点、构成、功能、局限、运行原则、程序、制约机制以及价值理论等方面的内容进行深入、系统的论述。论据充分，论证有力，思路清晰，结构严谨，文笔流畅。我以为，本书的特色主要体现于以下两个方面：

一是强烈的问题意识。问题意识是在学术研究中发现问题、探索问题答案的积极心态。能够发现问题，善于发现问题反映出学者的学术敏感性。强烈的问题意识是本书的特色之一，本书的六章内

容中除第一章概述以外，每一章都做到了针对问题展开论述。这其中既有刑事裁判权客体的内涵、刑事裁判确定力、刑事裁判价值等理论问题，又有刑事司法令状程序的引进、定罪量刑程序的重构、刑事裁定程序的完善、人大个案监督的设立、刑事判决书说理的改进、刑事调解制度再造等实践问题。对于这些问题，作者逐一进行认真的思考，探索解决对策。

二是活跃的创新思维。科学的本质在于创新，在学术研究上，有创新才能有发展，思维僵化会导致停滞不前。创新思维的活跃程度体现出学者科研能力的强弱。活跃的创新思维是本书的又一个特色。书中提出了若干具有创新性的观点，并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如刑事裁判权的性质是国家权力与法权、刑事裁判权客体的本质指向是利益问题、建立同级法官会审制度、创设刑事公益诉讼制度、将定罪与量刑程序分离、建构复合性协商裁判程序等等。特别是从哲学高度，以主体间性哲学为哲学依据，以博弈论为方法论依据，将共识理论引入刑事裁判权的价值分析中，为价值理论的研究提供了新的视角，开辟了新的视野。

上述两个特点表明，本书的研究对于我国刑事訴訟法学理论与方法的更新、发展，对于我国刑事訴訟法的完善，对于我国刑事裁判权实践中问题的解决都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同时，这些大胆的探索也显示出作者的理論勇气、反映出作者扎实的理論功底、较强的科研能力和良好的文字驾驭能力。当然，创新本身是一种探索，必然存在风险，书中的个别观点有可能并不成熟，甚至还有缺陷，但不能影响本书成为一部优秀的学术著作。

彭海青于2003年考取我的博士研究生，她学习刻苦，成绩优秀，勤于笔耕，成果丰硕。读博期间，出版一部30万字的个人专著《刑事诉讼程序设置研究》，并公开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其中《论恢复性司法》一文荣获全国第六届中青年诉讼法学优秀科研成果论文类二等奖。博士毕业后，她又到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

序

究所继续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巾帼不让须眉，希望并相信彭海青能够继续在科研道路上奋力前行，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是为序。

陈光中

2006 年 12 月于中国政法大学

目 录

导 言	(1)
一、研究的思路	(1)
二、研究的方法	(3)
三、研究的理论与实际价值	(6)
第一章 刑事裁判权概述	(8)
第一节 刑事裁判权的产生	(8)
一、原始的裁判权——作为个体或集体权力的裁判权 的产生	(8)
二、法律意义上的裁判权——作为国家权力的裁判权 及刑事裁判权的产生	(10)
第二节 刑事裁判权的内涵、分类和特性	(12)
一、内涵	(12)
二、分类	(18)
三、特性	(20)
第三节 刑事裁判权在现代刑事诉讼权力体系中的地位 	(24)
一、现代刑事诉讼权力体系	(25)
二、刑事裁判权的地位	(26)

刑事裁判权研究

第二章 刑事裁判权的主体与客体	(27)
第一节 刑事裁判权的主体	(27)
一、刑事裁判权主体的历史发展及规律	(27)
二、现代法治发达国家刑事裁判权主体设置与影响因素	(32)
三、我国刑事裁判权主体设置的现状、反思与调整设想	(36)
四、检察官的准裁判权问题	(46)
第二节 刑事裁判权的客体	(47)
一、刑事裁判权客体问题的提出及其内涵与外延	(48)
二、国外刑事裁判权客体范围的立法考察	(52)
三、我国刑事裁判权客体范围现状、反思与调整设想	(64)
四、刑事裁判权客体的本质	(74)
第三章 刑事裁判权的功能与局限	(76)
第一节 刑事裁判权功能的界定、特点与内容	(76)
一、刑事裁判权功能的界定与特点	(77)
二、刑事裁判权功能的内容	(78)
第二节 我国刑事裁判权功能的扩充	(80)
一、令状主义及刑事司法令状程序的引进	(80)
二、判例法制度建构	(98)
第三节 刑事裁判权的局限	(108)
一、刑事裁判权局限的原因	(108)
二、刑事裁判权局限的表现	(110)
第四节 我国刑事裁判权局限适当克服的方法	(111)
一、提高侦查机关破案率——以“一对一”贿赂案件 证据运用为例	(111)

目 录

二、创建刑事公益诉讼制度	(117)
第四章 刑事裁判权的运行原则与程序	(129)
第一节 刑事裁判权的运行原则	(129)
一、依法裁判与合理自由裁量	(130)
二、证据裁判与疑义有利于被告	(133)
三、控判同一	(134)
四、当庭裁判	(135)
第二节 刑事判决程序	(137)
一、国外定罪量刑程序模式考察	(137)
二、定罪量刑程序分离的意义	(149)
三、我国定罪量刑程序现状及改革设想	(152)
第三节 刑事裁定程序	(155)
一、刑事裁定及其功能	(155)
二、国外刑事裁定程序及评析	(161)
三、我国刑事裁定程序的现状、反思与完善构想	(165)
第四节 法院刑事决定程序	(171)
一、我国法院刑事决定的内涵及适用范围	(171)
二、我国法院刑事决定程序的现状反思	(173)
三、我国法院刑事决定程序的完善	(175)
第五章 刑事裁判权的制约	(177)
第一节 刑事裁判权制约的必要性	(177)
一、刑事裁判权错误行使的原因分析	(177)
二、刑事裁判权错误行使的危害性透视	(182)
第二节 刑事裁判权制约的标准与基本要求	(184)
一、标准	(184)
二、基本要求	(186)

刑事裁判权研究

第三节 刑事裁判权制约的途径	(187)
一、国家权力制约	(187)
二、当事人等权利制约	(189)
三、其他形式制约	(190)
四、对诸制约途径的评价	(191)
第四节 我国刑事裁判权制约中的突出问题与对策	(192)
一、法院改变指控罪名问题	(192)
二、刑事裁判确定力问题	(199)
三、生效裁判申诉问题	(208)
四、人大个案监督问题	(213)
五、刑事判决书说理问题	(222)
 第六章 刑事裁判权价值理论的现代化发展	
——裁判共识	(234)
第一节 传统刑事裁判权价值理论及其不足	(234)
一、传统刑事裁判权价值理论的主要内容	(235)
二、传统刑事裁判权价值理论的不足	(244)
第二节 刑事裁判共识的基本理论	(244)
一、有关共识的一般理论与实践	(245)
二、刑事裁判共识的内涵与提出的背景	(253)
三、刑事裁判共识的哲学与方法论依据	(257)
四、刑事裁判共识同传统价值理论的关系	(265)
第三节 刑事裁判共识的实现	(268)
一、刑事裁判共识的实现条件	(269)
二、刑事裁判共识的典型实现途径	(272)
三、构建我国刑事裁判共识的典型实现程序	
——刑事协商裁判程序	(297)

目 录

参考文献 (312)

后 记 (321)